**宜爾縣壯圍國民中學110學年度推動「台灣母语日」實施辦法**

**壹、依據**

一、教育部 96年3月20日台語字第0960035831B 號函。

二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台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。

**貳、目的**

一、培養學生於日常生活中能以自身之母語做為溝通工具。

二、激發學生利用本土語言廣泛學習之興趣,並提升其欣賞文學作品之能力。

三、提昇師生以母語溝通之頻率,並兼顧促進各語言、族群間之相互尊重及

學習。

**參、推動小組**

「台灣母語日」推動小組名單: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職 稱 | 姓 名 | 現 職 | 組 織 任 務 |
| 召集人 | 蔡玉蓉 | 校長 | 督導計劃執行與考核 |
| 副召集人 | 劉旺朝 | 教學事務主任 | 擬定計劃、計劃執行與考核 |
| 委員 | 李聰謙 | 學生事務主任 | 協助計劃執行與考核 |
| 委員 | 吳芳成 | 行政事務主任 | 協助計劃執行與考核 |
| 委員 | 吳雅婷 | 課務評量組長 | 計劃執行與成果彙整 |
| 委員 | 謝國基 | 課程發展組長 | 協助計劃執行與考核 |
| 委員 | 余昱頡 | 活動組組長 | 協助計劃執行 |
| 委員 | 謝國基 | 國文領域召集人 | 協助計劃執行 |
| 委員 | 莊菁惠 | 國文領域教師 | 協助計劃執行 |
| 委員 | 鄭小鳳 | 國文領域教師 | 協助計劃執行 |

**肆、實施方式**

一、訂每週四為本校「台灣母語日」。

二、當天午餐時間(11:50~12:00)播放各種本土語(含閩南語、客語、泰

雅語、阿美語等)之歌謠、俚語或朗讀

三、鼓勵任課老師於台灣母語日以國語、本土語交互上課。

四、每週四朝會時間,由校內閩南語演說、朗讀比賽優勝學生及有參與客

語或原住民語演說、朗讀的學生，上台進行「每週學俚語」的教學與

帶念。遇下雨不舉行朝會時,於中午午餐時間播放「每週學俚語」的

教學錄音內容。「每週學俚語」亦做成看板,公佈於圖書館前。

五、第一學期期末時(「班級經營」課)舉辦俚語競試,內容由每週俚語

中出題。全部答對者得參加摸彩。

六、第二學期期末時(「班級經營」課)舉辦閩南語歌唱比賽,前三名頒

發獎品。圖書館走廊設立本土語介紹看板一介紹各種本土語的用詞、

俚語及例句。

**伍、獎勵辦法**

一、於本土語競試中,每個年級選出前3名,公告優良作品,並有精美小

獎品。

**陸、预期效**

一、透過「每週學俚語,提升學生對母語學習之興趣,了解本土文化精髓。

二、借由午餐時間播放本土語之歌謠與俚語,將母語融入生活中,以利文

化之認同及傳承。

三、教師於課堂上融入母語上課,讓學生能自然學會母語,有利於師生使

用母語之頻率。

**柒、本辦法經校長同意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**